

证券代码：832075

证券简称：东方水利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3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启春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预计关联交易主要是：

- （1）公司2022年度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

机构申请授信贷款，由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启春，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平，高级管理人员陈启东无偿向公司提供其名下抵押物，或提供担保、反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2022年预计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2) 公司2022年度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保险机构申请开具各类保函，由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启春，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平，高级管理人员陈启东无偿向公司提供其名下抵押物，或提供担保、反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2022年预计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

(3)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有效解决短期临时性的资金周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启春、李平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小额借款，2022年预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此关联交易为信用借款，不收取利息，无抵押，无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陈启春主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2022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2年度内，公司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其中，贷款授信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开具各类保函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办理申请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事务并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 2022 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2 年度内，公司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的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其中，贷款授信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开具各类保函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上述贷款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相关抵押、合同签署等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陈启春已主动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以上第（一）、（二）、（三）项议案进行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列席监事会成员、列席高级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2日